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23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斯达半导")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如下: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测算的主要假设条件

以下假设条件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度经营情况的判断,不构成任何盈利预测和承诺事项。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和社会环境、产业政策、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发行于2026年06月末实施完毕,且分别假设所有可转债持有人于2026年12月31日全部未转股(即转股率为0%)或于2026年12月31日全部完成转股(即转股率为100%)。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对实际完成时间构成承诺,最终时间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50,000.00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等因素的影响。本次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同意注册、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假设本次发行的转股价格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召开日(即2025年06月27日)的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之中的较高者,即80.51元/股。该转股价格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构成对实际转股价格的数值预测,最终的初始转股价格将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确定;

5、本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假设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预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239,473,466股为基础,仅考虑本次发行完成并全部转股后的股票数对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公司其余日常回购股份、利润分配或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7、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50,766.6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48,736.56万元,假设公司202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按以下三种情况进行测算:

(1)较上一年度持平;

(2)较上一年度增长10%;

(3)较上一年度下降10%。

(二)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度/2026年12月31日	
			全部未转股	全部转股
总股本(股)	239,469,014	239,473,466	239,473,466	258,104,401
情景一:假设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2024年持平、202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2025年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766.63	50,766.63	50,766.63	50,766.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736.56	48,736.56	48,736.56	48,736.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2	2.12	2.12	1.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2	2.12	1.97	1.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4	2.04	2.04	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4	2.04	1.89	1.89
情景二:假设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2024年基础上增长10%、202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2025年基础上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766.63	55,843.29	61,427.62	61,427.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736.56	53,610.21	58,971.23	58,971.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2	2.33	2.57	2.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2	2.33	2.38	2.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4	2.24	2.46	2.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4	2.24	2.28	2.28
情景三:假设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2024年基础上下降10%、202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2025年基础上下降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766.63	45,689.97	41,120.97	41,12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736.56	43,862.90	39,476.61	39,476.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2	1.91	1.72	1.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2	1.91	1.59	1.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4	1.83	1.65	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4	1.83	1.53	1.53

注: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将有一定幅度的增加。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合理有效地利用募集资金,提升公司运营能力,从而提高公司长期盈利能力。

但由于受国家宏观经济以及行业发展情况的影响,短期内公司盈利状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建设期间股东回报仍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如果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没有立即实现同步增长,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可能导致每股收益指标、净资产收益率出现下降,公司短期内存在业绩被摊薄的风险。

另外,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三、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详见公告《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专业从事以IGBT、SiC为主的功率半导体芯片和模块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服务,是目前国内功率半导体器件领域的领军企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公司具备保障项目成功实施相应的生产经验和管理能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项目的成功实施有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和行业影响力,进而提高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

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资产及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二)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均用于现有主营业务,公司目前具备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具体如下:

1、人员方面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沈华博士为国家特聘专家、浙江省特聘专家和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力电子分会常务理事。公司技术骨干主要是来自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台湾清华大学、浙江大学等国际知名高校的博士或硕士,大多数具备在国际知名半导体企业承担研发工作的经历,在功率半导体芯片和模块领域有20年以上的研发和生产经验,在车规级SiC MOSFET/GaN模块及IPM模块的设计和制造领域拥有成熟的技术经验。此外,公司在海外设立了欧洲研发中心,其研发人员拥有在国际知名半导体公司任职多年的背景,协同母公司进行尖端芯片和模块的研发及测试。

2、技术方面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技术发展和产品质量为公司之根本,并以开发新产品、新技术为公司的主要工作,持续大幅度地增加研发投入,培养、组建了一支高素质的国际型研发队伍。团队的技术能力涵盖了IGBT及快恢复二极管芯片、SiC芯片和IGBT模块、SiC模块、GaN模块、IPM模块的设计、工艺开发、产品测试、产品应用等方面,在半导体技术、电力电子、控制、材料、力学、热学、结构等多学科具备了深厚的技术积累。

3、市场方面

公司功率半导体产品销售范围已覆盖国内外的多个应用领域,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方式进行销售,除嘉兴本部外,公司在北京、深圳、济南、成都、南京、青岛、武汉等地设置多个销售办事处,并在瑞士设立欧洲子公司进行产品销售和服务,以确保服务质量,更好地将客户需求和市场信息反馈给公司。凭借雄厚的技术力量、先进的生产工艺、完善的检测手段、新颖的设计造型、可靠的产品质量及优质的服务,产品深受广大客户的欢迎与认可。

在工业控制、新能源汽车、新能源发电等领域,公司已是多家各自行业内领军企业的主要IGBT模块和SiC模块供应商之一,公司将继续发挥本土化优势,和原有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利用知名客户的示范效应,扩大客户数量,提高在已进入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和市场地位,保证现有成熟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此外,在IPM模块方面,公司2024年与美的集团签署了关于美垦半导体股权转让协议,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美垦半导体80%股权,美的集团保留20%股权。此次战略控股有助于公司加速对变频白色家电市场的拓展,为公司后续业绩快速增长提供有力保障。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有所摊薄,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提升公司竞争力以填补股东回报,具体的措施包括:

(一)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符合公司以开发新产品、新技术为主要工作的发展理念,募投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规范使用。公司亦将按期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争取早日实施并实现预期效益。

(二)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整合,提高经营效率

公司将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将持续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在严控各项费用的基础上,提升经营和管理效率、控制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整体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三)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制定的《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切实保障。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06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24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制,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26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7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7月14日 10点

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科兴路988号斯达半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7月14日

至2025年7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债券期限》	√
2.05	《债券利率》	√
2.0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担保事项》	√
2.19	《评级事项》	√
2.20	《募集资金存管》	√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5年06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至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90	斯达半导	2025/7/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受托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法人股东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时间:2025年7月10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2:30)

(四)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科兴路988号斯达半导会议室。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上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通讯方式(传真或邮件)办理登记;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请将上述文件复印件或电子版递交至公司,如通过通讯方式(传真或邮件)办理登记,以2025年7月10日16:00前公司收到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上述登记办法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参会权利。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科兴路988号斯达半导会议室

(二)邮政编码:314006

(三)联系电话:0573-82586699

(四)传真电话:0573-82588288

(五)联系邮箱:investor-relation@powersemi.com

(六)联系人:李君月

(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八)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7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2.02	《发行规模》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04	《债券期限》			
2.05	《债券利率》			
2.0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2.07	《转股期限》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2.11	《赎回条款》			
2.12	《回售条款》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18	《担保事项》			
2.19	《评级事项》			
2.20	《募集资金存管》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27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22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2.74元。

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960.00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3,500.00万元(含税价)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7,460.00万元,已于2020年01月21日全部到账。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9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010.6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5,949.33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026号验资报告。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09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0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600万股新股。

公司实际向J.P. 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BARCLAYS BANK PLC等14位认购人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0,606,06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330.00元/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49,999.98万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2,200.00万元(含税价)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47,799.98万元,已于2021年11月03日全部到账。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49,999.9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304.9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47,695.05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756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01月23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营业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06月29日,子公司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道之)与公司作为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实施主体,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均按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营业部	334899991013000045994	117,991,300.00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	19310101040021256	200,000,000.00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575875	156,608,700.00	
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630548		
合计			474,600,000.00	

注:截止2024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销户手续。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1月15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11月26日,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达微电子)与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3年03月22日,为进一步提高募投项目的实施效率,更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相关方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均按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746187	700,000,000.00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	19310101040050016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嘉兴分行	633749183	1,977,999,800.00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	19310101040024557	800,000,000.00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255187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	19310101040033368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749264		
合计			3,477,999,800.00	

注:截止2024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销户手续。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0年06月1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6,148.06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013号)。

上述代垫投入的自筹资金,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信息披露情况请见公司于2020年06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6,088.32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711号)。

上述代垫投入的自筹资金经公司第四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信息披露情况请见公司于2022年04月0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四)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0年06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1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2021年06月21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10,000万元,并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1年07月0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8,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5,724.40万元,并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04月2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次有权授权机构批准作出新的决议前有效。在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和不超过25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或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下一年度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关授权之日止,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3年04月28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进一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和不超过30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次有权授权机构批准作出新的决议前有效。在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4年04月29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和不超过15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或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下一年度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关授权之日止,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附表3《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4《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五、上网公告附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6月27日

附表1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949.3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6,543.9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6,543.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2020年:		30,934.20			
					2021年:		9,516.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2年:		5,867.53			
					2023年:		225.4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	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	15,949.33	15,949.33	16,054.98	15,949.33	15,949.33	16,054.98	105.65	2022年1月
2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218.03	10,000.00	10,000.00	10,218.03	218.03	2022年1月

附表2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7,695.0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62,366.2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62,366.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2021年:		95,972.07			
					2022年:		47,389.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3年:		155,215.55			
					2024年:		63,788.6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高压特色工艺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高压特色工艺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47,695.05	147,695.05	153,259.94	147,695.05	147,695.05	153,259.94	5,564.89	2024年11月
2	SiC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SiC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0,000.00	50,000.00	55,773.42	50,000.00	50,000.00	55,773.42	5,773.42	2024年11月
3	功率半导体模块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功率半导体模块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70,000.00	70,000.00	71,636.99	70,000.00	70,000.00	71,636.99	1,636.99	2024年11月

附表3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1	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	227.39%[注1]	达产年的所得税税后利润为5,440.00万元	12,944.97[注2]	14,320.14[注2]	9,168.82[注2]	36,433.92	是
2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截止日投资项目产能利用率为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22年01月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累计实际产量与设计产量之比。

注2:各年度效益测算按当年募投设备折旧金额占生产设备总折旧金额比例模拟计算募投项目的销售收入、销售成本以及实际产量。

附表4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1	高压特色工艺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的所得税税后利润为48,410.90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SiC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的所得税税后利润为420,999.10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功率半导体模块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的所得税税后利润为23,461.30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募投项目承诺效益约定为达产年的所得税税后利润,截止日募投项目均未达产。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21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06月19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06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华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4 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5 债券利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7 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1 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2 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8 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9 评级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0 募集资金存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22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06月19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06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志红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4 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5 债券利率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7 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1 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2 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8 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9 评级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0 募集资金存管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0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25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责任。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6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0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文件及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注册机关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相关披露文件所述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6月27日